

促進少數族裔平等權利 現行及計劃中的措施

教育

政府致力鼓勵及支援非華語學生¹（特別是少數族裔學生）盡早融入社會，包括幫助他們適應本地教育體系及學好中文。所有合資格兒童，不分種族或出生地，在小一和中一學位分配辦法下，均享有同等機會入讀公營學校。由 2014 年開始，教育局已實施一系列加強支援措施，全面支援非華語學生有效學習中文，並建構共融校園。政策旨在鼓勵非華語學生的家長盡早安排子女入讀提供沉浸中文語言環境的學校，幫助他們學好中文。主要措施包括：

「中國語文課程第二語言學習架構」

有關服務

- 由 2014/15 學年開始，在中小學實施經諮詢教師及語文專家後制訂的「中國語文課程第二語言學習架構」（「學習架構」），幫助非華語學生解決學習中文作為第二語言的困難，以期協助他們長遠能銜接主流中文課堂。

現行措施

「學習架構」

- 「學習架構」從第二語言學習者的角度出發，清楚列載不同學習層階的預期學習表現，教師可按此訂定循序漸進的學習目標、進程及預期學習成果，從而提高非華語學生的學習效能。
- 教育局持續發展多元化的學與教資源如《中國語文校內評估工具—非華語學生適用》和教學參考資料，從課程規劃、學與教及評估方面為教師提供指引和支援。這些資源均已上載教育局網頁，並會持續更新。當中，教育局已發展一套初小級（即小學一年級至三年級）非華語學生適用的教材，包括學生課冊、作業和教學參考資料，供教師參考和使用，並將推展到高小級（即小學四年級至六年級）。除上述學與教資源外，按學校實施「學習架構」的經驗，我們發現能力處於「學習

¹ 規劃教育支援時，「家庭常用語言不是中文」的學生均歸納為非華語學生。

架構」第二階和第三階（即一般就讀小學三年級和四年級）的非華語學生，在學習銜接方面最為關鍵。就此，教育局亦委託高等院校與小學協作，按「學習架構」的第二階和第三階發展共八冊相關「課本」，大致適合小學三年級和四年級的非華語學生使用。共八冊「課本」已出版和派發給非華語學生和他們的學校，並上載教育局網頁。

教師專業發展

- 教育局確保所有教授非華語學生的教師有足夠的培訓機會。教育局持續舉辦多元及深化的教師專業發展課程，包括課程規劃與「學習架構」、評估促進學習、第二語言學與教策略等，提升教師教授中文作為第二語言的專業能力，以及加強他們的文化和宗教敏感度。
- 此外，教育局已在 2014 年透過語文基金推出「『教授中文作為第二語言』專業進修津貼計劃」，提升中文科教師教授中文作為第二語言的專業能力。因預計在職中文科教師對相關課程的需求會持續，教育局已將計劃延長至 2021/22 學年。為進一步鼓勵合資格的教師申請津貼，由 2019/20 學年起，每名教師可獲發還的基本津貼額將由相當於課程學費的 30% 增加至 50%，而其最高金額則由三萬四千元上調至六萬四千元。
- 由香港教育大學開辦的課程中，供在中小學教授非華語學生的中文科教師報讀，為期五星期的「為非華語學生而設的中國語文教學專業進修課程證書」課程亦會繼續舉辦。
- 此外，教育局每年與平等機會委員會協作舉辦講座，加強教師在照顧非華語學生時的文化和宗教敏感度。儘管非華語學生和華語學生的文化習俗不盡相同，但透過分享良好做法，教師可掌握解決日常教學和行政上面對的實際困難的方法，並在校內公平地對待非華語學生和華語學生。

增加學校撥款

- 由 2014/15 學年開始，教育局大幅增加學校的額外撥款至現時每年超過二億元。所有錄取 10 名或以上非華

語學生的公營學校及提供本地課程的直接資助計劃（直資）學校，均按其錄取非華語學生的數目，獲提供每年 80 萬至 150 萬元不等的額外撥款，協助學校實施「學習架構」和建構共融校園。學校須按《中國語文校內評估工具—非華語學生適用》的評估結果，以及非華語學生的學習表現和進度，訂定非華語學生的學習目標，並按需要採取多元密集教學模式，如抽離教學、分組／小組學習、課後支援等，提升非華語學生的中文學習效能。學校亦可按需要聘請少數族裔助理及／或購買翻譯服務，以加強與非華語學生的家長的溝通和舉辦多元文化活動。

- 至於錄取較少（即一至九名）非華語學生的學校，其非華語學生可受惠於校內沉浸的中文語言環境和「學習架構」。由 2014/15 學年開始，這些學校可按需要申請五萬元的額外撥款提供課後中文學習支援，以鞏固其非華語學生在中文課堂的學習。這些學校的非華語學生亦受惠於其他支援非華語學生的措施。

校本支援服務

- 教育局透過多元化的校本支援服務，包括協助學校參考「學習架構」調適校本課程和編製合適的學與教材料，並透過建立專業學習社群，促進學校交流，加強教師的專業能力，從而提升非華語學生學習中文的成效。學校每年可因應發展需要，申請有關支援服務。

日後工作評估

- 教育局持續檢視及評估相關支援措施的成效，並按需要加以完善。我們會了解學校訂立的學習目標、課程規劃、採用教材和教學策略、非華語學生語文能力的表現和學習動機，以及其他有助有效學習的因素。

已採取／將採取的額外措施

- 教育局會繼續收集持份者的意見，並按需要完善支援措施。

銜接多元出路

有關服務

- 非華語學生可根據其需要和志趣，在高中選擇報考香港中學文憑考試（中國語文科），或報讀應用學習中文（非華語學生適用）及／或考取國際認可的其他中

國語文資歷，以便將來升學和就業。

現行措施

應用學習中文（非華語學生適用）

- 由 2014/15 學年開始，在高中提供與資歷架構第一至三級掛鈎的應用學習中文（非華語學生適用），為非華語學生提供額外途徑獲取另一中文資歷，有助他們為升學及就業作好準備。應用學習中文（非華語學生適用）成績以「達標」和「達標並表現優異」在香港中學文憑匯報。

其他中國語文資歷

- 其他中國語文資歷包括綜合中等教育證書（GCSE）、國際普通中學教育文憑（IGCSE），以及普通教育文憑（GCE）高級補充程度及高級程度的中文考試。現時合資格的非華語學生²在參加有關考試時，只需支付與香港中學文憑考試（中國語文科）的考試費相同的「資助考試費」。

其他

- 為增強已離校非華語人士的就業競爭力，語文教育及研究常務委員會已於 2016 年 4 月推出獲資歷架構認可達第一／二級的資歷認證的職業中文課程。若學員符合相關要求，可獲發還不多於 85% 的學費資助。

日後工作評估

- 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教資會）資助大學及絕大部分專上院校在考慮非華語學生的入學申請，以及政府在聘任公務員時，均接納其他中國語文資歷和應用學習中文（非華語學生適用）的資歷。

已採取／將採取的額外措施

- 如非華語學生在香港中學文憑考試（中國語文科）中未能取得三級或以上成績，教資會資助大學可按每名合資格非華語學生的個案，彈性處理有關中國語文科成績的要求。

² 合資格非華語學生是指符合以下情況的學生：

(a) 在接受中小學教育期間學習中國語文少於六年時間；或

(b) 在學校學習中國語文已有六年或以上時間，但期間是按一個經調適並較淺易的中國語文課程學習，而有關的課程一般並不適用於其他大部分在本地學校就讀的學生。

其他支援措施

學習中文支援中心

- 有關服務
- 由 2007 年年中開始，為非華語學生（特別是較遲開始學習中文的學生）在課後或假期提供輔導課程，以鞏固他們的中文學習，並為教師提供專業支援。
- 現行措施
- 在 2018/19 學年，教育局已委託一所專上院校繼續在 20 個地點營辦學習中文支援中心，提供輔導課程以及教學資源，舉辦教師經驗分享工作坊，並為非華語學生的家長舉辦工作坊，以支援非華語學生的中文學習。
 - 在 2018/19 學年，約 810 名非華語學生參與有關課程。
- 日後工作評估
- 在個別學校獲額外撥款為非華語學生提供課後支援的同時，教育局會因應情況持續檢視非華語學生的課後支援措施，以及教師和家長工作坊。
- 已採取／將採取的額外措施
- 教育局會繼續推行和按需要優化現行的支援措施。

暑期銜接課程

- 有關服務
- 暑期銜接課程的目的，是協助非華語兒童適應新的學習環境、拓展學習經驗和在模擬真實課堂的情況下，增加接觸以粵語為教學語言的機會，以及鞏固他們在第一學習階段所學，並為過渡至第二學習階段作好準備。
- 現行措施
- 由 2007 年暑期開始，為非華語小一新生舉辦為期四星期的暑期銜接課程，已擴展至包括升讀小二、小三和小四的非華語學生。
 - 由 2013 年暑期開始，教育局優化非華語學生暑期銜接課程，讓家長陪伴子女入讀，以便他們多接觸及運用中文，從而加強對其子女的支援。
 - 在 2018/19 學年，約 1 260 名非華語學生和 140 名非華語學生的家長參與有關課程。

日後工作評估 • 教育局會每年檢視暑期銜接課程。

已採取／將採取的額外措施 • 教育局會繼續開辦暑期銜接課程。

鼓勵盡早適應

有關服務 • 教育局鼓勵非華語兒童的家長安排子女入讀本地幼稚園³，讓非華語兒童盡早接觸沉浸的中文語言環境，有利他們的語言學習，幫助他們順利過渡至主流小學。

現行措施

幼稚園

- 為幼稚園提供校本支援服務，提升教師教授非華語兒童學習中文的專業能力，幫助幼稚園的非華語學生順利過渡至小學。教育局亦會加強幼稚園的非華語學生中文學與教的教師培訓，以及舉辦有關幼童發展和照顧學習差異的研討會／工作坊，以提升教師的專業能力。

其他

- 由 2012 年 7 月開始與非政府機構協作舉辦地區為本的計劃，透過有趣的活動，提高非華語兒童學習中文的動機。
- 就幼稚園收生事宜，教育局每年為非華語兒童的家長舉辦以英語進行的簡介會，並按需要提供主要少數族裔語言傳譯服務。同時，我們亦與由民政事務總署資助的少數族裔人士支援中心合作舉辦簡介會，以便更廣泛接觸非華語兒童的家長，讓他們了解幼稚園的收生程序，並鼓勵他們安排小朋友入讀本地幼稚園，盡早接觸沉浸的中文語言環境。

日後工作評估 • 教育局會繼續進行課程發展探訪及舉辦焦點小組訪談，以蒐集照顧學習差異（特別是非華語兒童學習中文的情況）的資料和良好做法，以便與學校分享。

³ 「幼稚園」是指幼稚園、幼稚園暨幼兒中心及設有幼稚園班級的學校。

已採取／將採取的額外措施

- 在 2017/18 學年起實施的幼稚園教育政策下，教育局為錄取八名或以上非華語學生的幼稚園提供額外資助，金額與一名幼稚園教師的薪酬相若。由 2019/20 學年起，教育局會按參加幼稚園教育計劃的幼稚園所錄取的非華語學生數目，提供五個層階的資助，錄取一名非華語學生的幼稚園亦可獲得資助，而最高層階的資助額將為現時的兩倍。教育局亦會就支援非華語學童加強幼稚園教師的專業培訓。

為非華語學生及其家長提供資料

有關服務

- 目的是協助非華語學生及其家長了解香港的學校制度、主要教育政策及相關的教育服務，以協助非華語學生的家長選擇學校。

現行措施

擴闊非華語學生的家長的學校選擇

- 教育局在 2013/14 學年已取消所謂的「指定學校」的支援模式⁴，以消除「指定學校」這個不恰當的標籤，以及提升學校支援非華語學生學習中文的意識。隨着上述加強支援措施的落實，錄取非華語學生的公營中小學及提供本地課程的直資中小學數目，已由 2013/14 學年約 590 所逐步增至 2018/19 學年約 630 所，佔全港學校約三分之二，顯示新的支援模式及措施有助擴闊非華語學生家長的學校選擇。

資訊發布

- 教育局已印製《非華語家長資料套：香港教育指南》，並翻譯成主要少數族裔語言版本，透過教育局區域教育服務處、學位分配組和學位安排及支援組、各區家長教師會聯會、衛生署母嬰健康院、民政事務總署各區民政諮詢中心、少數族裔人士支援服務中心及相關領事館派發，以加強對非華語學生及其家長的支援。
- 為非華語學生及其家長提供印備中、英文版本和翻譯成主要少數族裔語言版本的所有相關資料（包括小一

⁴ 2006/07 至 2012/13 學年，我們為錄取一定數目的非華語學生、有照顧非華語學生經驗、願意與教育局合作發展校本支援措施，以及願意與其他學校分享經驗的學校，提供額外經常津貼。這些學校一般被簡稱為所謂的「指定學校」。

和中一入學安排及學生資助計劃綜合申請)。

- 為非華語學生的家長舉辦專設的簡介會，會上設有即時傳譯服務，以介紹支援措施（包括「學習架構」的實施）和公營學校小一及中一的入學安排。
- 由 2015/16 學年開始，家庭與學校合作事宜委員會出版的《學校概覽》已增設英文印刷版，經由幼稚園及小學派發給就讀幼稚園高班及小學六年級的非華語學生家長，以便他們閱讀概覽的資料。為向家長提供更全面的選校資料，由 2018/19 學年起，《學校概覽》已新增「非華語學生的教育支援」的欄目，讓各學校提供有關支援非華語學生的資訊，而錄取非華語學生並獲額外撥款的公營學校及提供本地課程的直資學校，均須指出為錄取的非華語學生提供額外支援（包括課後支援），幫助他們學習中文。由 2019/20 學年起，有關學校會按教育局要求，在新增欄目提供更多相關支援措施的資料。

其他促進溝通的措施

- 教育局已提供專題網頁（網址：http://www.edb.gov.hk/ncs_chi），協助非華語學生的家長了解相關的教育支援。
- 至於日常查詢，教育局已設立熱線服務。教育局亦由 2010 年 7 月起透過「融匯—少數族裔人士支援服務中心」（由政府資助的少數族裔人士支援服務中心），為查詢者安排電話會議即時傳譯服務。

日後工作評估

- 教育局會持續優化非華語學生教育支援的專題網頁，亦會適時更新有關資料單張。此外，教育局會繼續鼓勵學校於《學校概覽》及／或學校網頁提供更多有關支援非華語學生的校本措施的資訊，供非華語學生的家長參考。

已採取／將採取的額外措施

幼稚園的入學事宜

- 幼稚園收生會繼續以校本處理，教育局已提醒幼稚園應提供中、英文版的入學申請表格及相關資料。就此，

教育局已提供相關文件的中英文範本供幼稚園參考。

- 教育局已發出通函，提醒學校應在學校網頁的主頁當眼位置設置圖標或簡單的英文提示，讓家長在瀏覽網頁的主頁時能即時知悉如何獲得英文版的資料；並要求幼稚園在學校網頁的當眼位置提供教育局網頁的連結，方便非華語兒童的家長取得教育局發放的資訊。教育局亦提醒學校應主動讓非華語兒童的家長知悉可使用翻譯／傳譯服務，或由懂中文的親友陪同，協助溝通。
- 教育局每年編制《幼稚園及幼稚園暨幼兒中心概覽》（「概覽」），提供每所幼稚園的資料，概覽設有中、英文版本，供家長選校時參考。由 2018 年開始，概覽已增設「對非華語學童的支援」的欄目，讓學校簡述其支援非華語學童的措施。
- 由 2018 年 9 月開始，教育局設立了申請入讀幼稚園非華語兒童的家長查詢熱線（電話號碼：2892 6676），方便非華語兒童的家長查詢收生及入讀幼稚園的事宜。
- 教育局已為幼稚園提供一套附以語音檔的主要少數族裔語言提示卡，以便幼稚園在與非華語學童的家長在日常接觸時表達關懷之意，從而建構更共融的校園。
- 相關的宣傳資料（例如單張、海報、「幼稚園入學註冊證」的申請表及申請指引，以及電視短片的字幕）已翻譯成主要少數族裔語言版本，方便非華語學童的家長參考。
- 為服務少數族裔社群的非政府機構舉辦關於幼稚園入學的簡介會，以期透過其網絡發放相關資訊予非華語學童的家長；邀請平等機會委員會的代表就錄取學童的事宜向幼稚園講解平等機會。
- 如個別非華語兒童在申請入學時遇到困難，教育局會因應情況轉介至參與幼稚園教育計劃而仍有空缺的幼稚園。

- 教育局已將幼稚園常用的家長通告範本翻譯為英文及主要少數族裔語言版本，並上載至教育局網頁，以幫助幼稚園加強與非華語學童的家長的溝通。

總結

我們會適時更新上述措施和按需要加入其他新措施。

查詢

如有進一步查詢，請致電 3509 8561 與教育局高級教育主任（教育統籌委員會）聯絡。

教育局

二零一九年七月